

財團法人厚德福田慈善基金會社會救助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		申請書有兩頁請詳細填寫， <u>以下資料欄填寫不全者不予補助！</u>										
申請資格及程序請詳參「財團法人厚德福田慈善事業基金會社會救助金申請辦法」：以下有選項的問題請在□內打勾。★★★申請者請注意：來案恕不退件！★★★												
申請項目		☐ 急難 ☐ 醫療 ☐ 喪葬			檢附的存摺是否遭凍結、強制執行或靜止戶？ ☐ 是 ☐ 否							
基本資料	個案姓名		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
	身分證字號					電話			手機			
	居住地址											
	申請人姓名					申請人電話/手機						
	保險	☐ 勞保 ☐ 公保 ☐ 農保 ☐ 漁保 ☐ 軍保 ☐ 榮保 ☐ 福保 ☐ 國民年金 ☐ 學生保險 ☐ 全民健保 ☐ 私人保險										
全家就業情形	稱謂		工作		月收入	元		可工作人口無法工作或收入不穩的原因：				
	稱謂		工作		月收入	元						
	稱謂		工作		月收入	元						
	稱謂		工作		月收入	元						
政府補助	☐ 無 ☐ 有： ☐ 低收____款，每月____元 ☐ 身障____人，每月____元； ☐ 兒少____人，每月____元 ☐ 敬老____人，每月____元； ☐ 特境____人，每月____元 ☐ 租屋補助，每月____元；馬關、急難救助____元											
急難說明	個案狀況	☐ 個案是家庭主要經濟來源者 ☐ 個案不是家庭主要經濟來源者										
	發生時間	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		
	急難事由	1. ☐ 疾病 2. ☐ 意外受傷 3. ☐ 死亡 4. ☐ 失蹤 5. ☐ 非自願性失業 6. ☐ 天然災害/人為事故 7. ☐ 其他：_____										

急難 說明	急難事由簡述				
應 檢 附 之 資 料	【以下證明文件務必連同本申請書備齊繳交至本會,如不同意恕無法受理本專案之申請,尚祈見諒。】				
	一、所有申請者,皆須檢附之文件:				
	1. ☐ 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 2. ☐ 全戶戶籍謄本(記事勿省略) 3. ☐ 當年度低收/中低收證明或家庭清寒證明 4. ☐ 最新年度國稅局所得資料 5. ☐ 國稅局財產總歸戶 6. ☐ 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7. ☐ 存摺封面影本 ★若有 <u>身心障礙手冊</u>、<u>房貸繳款證明</u>或<u>租屋合約</u>,煩請一同檢附。				
	二、申請不同項目(急難/醫療/喪葬)需檢附之文件:				
	■申請急難、災害救助者: 需檢附限事實發生 <u>六</u> 個月內之文件: 證明急難、災害事件的相關文件(如車禍、火災、地震等)。 ■申請醫療補助者: 需檢附限事實發生 <u>三</u> 個月內之文件: 如:診斷證明書、重大傷病卡和發函、醫療費收據、醫療欠費證明、輔具估價單等。 ■申請喪葬補助者(限<u>支付喪葬費之死者家屬申請</u>): 需檢附限事實發生 <u>三</u> 個月內之文件: 如:死亡證明書、葬儀社收據、喪葬相關費用資料(未出殯前可先附估價單)				
通報 單位 (申請人) 資料	單位印如為篆體,請填轉介單位全明正楷:			通報人 申請人	
				電話	
	單位印章/申請人簽章:			手機	
				傳真	
				E-mail	